

重大项目专项审计报告

苏诚民报字[2026]296 号

南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南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2025 年度“大夏教育基金（助学金）”慈善项目收支情况进行了审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他有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保证相关会计资料的真实、合法、准确、完整，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保护相关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是贵基金会管理者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基金会“大夏教育基金（助学金）”慈善项目收支情况发表审计意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按照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对贵基金会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现将审核情况及结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南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由江苏省民政厅依法登记，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3320000509158310K 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法定代表人：杨宇民；注册资金（原始基金）：1500 万元；注册地址（登记住所）：南通市啬园路 9 号。

业务主管单位：江苏省教育厅。

业务范围：接受政府资助和社会捐赠；资助贫困学生完成学业；奖励优秀师生；支持学校的建设和发展。

（二）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背景介绍

2023 年 11 月，为激励南通大学学生圆满完成大学学业，庄燊南、陈卿珍在南通大学设立“大夏教育基金（助学金）”慈善项目。

2、项目备案情况

基金会是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2025 年度“大夏教育基金（助学金）”慈善项目未开展公开募捐活动，无应备案未备案的情况。

3、项目受助对象



(1) “南通大学大夏助学金”，用于资助南通大学医学院、护理与康复学院全日制普通在籍本科生、研究生中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

(2) “泗阳县林中凤凰基金会大夏助学金”，用于资助江苏省泗阳县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

4、项目计划

“大夏教育基金（助学金）”为持续性慈善项目，项目周期自 2023 年 11 月起。庄燊南、陈卿珍每年向基金会捐赠美金 5 万元，人民币金额以实际结算为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项目仍在执行中。

5、项目内容

(1) 70,000.00 元作为“泗阳县林中凤凰基金会大夏助学金”，用于资助江苏省泗阳县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款项汇入江苏省泗阳县林中凤凰基金会大夏助学金专用账户，评审和发放由泗阳县林中凤凰基金会负责。评选后，受助学生名单及相关资料提交南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存档。

(2) 其余金额，作为“南通大学大夏助学金”，用于资助南通大学医学院、护理与康复学院全日制普通在籍本科生、研究生中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

根据协议约定，庄燊南、陈卿珍、南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共同协商制定了《南通大学大夏教育基金管理办法》，由南通大学研究生院、学生工作处负责具体实施。

“南通大学大夏助学金”年度评选名额 50 名，其中：研究生 20 人，本科生 30 人。奖励金额不超过 5000 元/人。多余款项，转入下一年度评选。

评选条件：

② 经学校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② 严格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品行端正，诚信正直，在日常生活中有良好的行为习惯。

③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及其他集体活动，富有爱心及感恩意识，有较强的集体荣誉感。

6、项目执行单位及负责人

“泗阳县林中凤凰基金会大夏助学金”项目执行单位是江苏省泗阳县林中凤凰基金会，项目负责人为郑干先。

“南通大学大夏助学金”项目执行单位是南通大学研究生院和学生工作处，项目负责人为吴丽、徐仁成。



二、慈善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一）项目预算收入情况

2025 年度，“大夏教育基金（助学金）”慈善项目收到捐赠款项 707,549.93 元。

（二）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度，“大夏教育基金（助学金）”慈善项目支出 390,000.00 元。

审计中未发现不符合项目实施内容的成本列支情况，或者日常行政经费、购置固定资产及其他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不符合慈善资金使用规定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大夏教育基金（助学金）”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周期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本年度	707,549.93	390,000.00					390,000.00
实施以来合计	1,064,889.32	740,000.00					740,000.00

“大夏教育基金（助学金）”慈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2025 年度）

单位：元

被资助人名称	支付金额	用途	备注
泗阳林中凤凰教育基金会	70,000.00	泗阳林中凤凰教育基金会大夏助学金	2024 年度
泗阳林中凤凰教育基金会	70,000.00	泗阳林中凤凰教育基金会大夏助学金	2025 年度
金*雨等 20 名研究生	100,000.00	南通大学大夏助学金	2024 年度
周*等 30 名本科生学生	150,000.00	南通大学大夏助学金	2024 年度
合计	390,000.00		

说明：根据《南通大学“大夏教育基金（助学金）”管理办法》规定，根据“学生个人申请、研究生培养单位及学院推荐、学校评审”的原则，经南通大学“大夏教育基金（助学金）”评审委员会评审，在一定范围内公示。

（三）项目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会该慈善项目结余资金 324,889.32 元。基金会将按照捐赠方的要求和捐赠协议内容，继续开展“大夏教育基金（助学金）”慈善项目。

三、项目经费管理和使用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无。

四、审核意见

经审计，我们认为，南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5 年度“大夏教育基金（助学金）”慈善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他有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资金使用情况符合活动规定用途。

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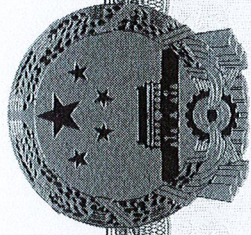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南京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四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140939902 (1/1)

编号 320111666202412270086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杨国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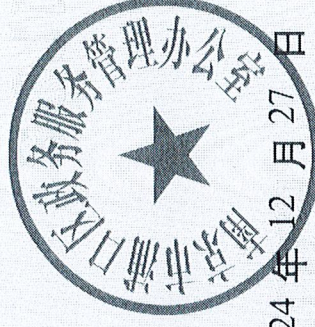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的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工程竣工决算审计；出具相应工程造价咨询项目；其他会计、审计、税务、资产评估、法律、法规咨询业务；开展培训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4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2月03日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汤泉街道高华社区总部经济园19幢B单元679室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27日